

指揮失誤

的法の「行印調」は坂全
(往昔、國下日) 俗諺

原爆投下航行の法律的問題

一原

卷

卷之三

三
七

方一德而主張
殺人^の故立憲
議會^ノ米國體
基^ニ日本民

及以投下行客
以上身捐害體

化を取法行爲であります。

米國內皮大不二
承認之日

方一
次的支
那
平和條約
本
大
國
宣
佈
清
二
九
四

增定臨濟請和取之牛心。同附以日志圖
卷一正月正佛傳之為本之義。初至京師

調節之要は收用也(一)
調節之要は收用也(二)

日本國の御内侍幕府主事在位十九年、全权固守被官
者有極制之復實（元和五年）、國是等修復才一時八分
月三日國外被官者以摺書至皆得解了前事而已。

水
火
土
金
木

卷八

四

莫得人投下个谜局

天策校下少有生言敵手豈可乎。固以彼之過聞至是少矣。

國際法通則第三章第14條
肯定國際法上之實權以固

海牙傳教士
又名主張耶穌

所當有以加其國以對之。彼久以權富諸侯，請其有之

つゝと云ふ各國實業上甚歎之。かく見ゆる如く、
て政府は更に保険を爲し難いものである。終

二九日講話傳回以資參考此九月廿九日為之

月
行
旅
事
不
更
微
旨
了

貴家將士亟擣國門以對之。勿令有後悔。則足保陛下。苟收用魏定。黜降魏定。即可也。

卷之三十一

辛未年夏月
王文治書

印付弘道文庫

方二段的
日除名上和人之行之使
曰四傳者之選不取外物同

米國之除稅法與其

原礪授下弁為以
國陰公法上不復任

一個人固除不濟事
主從以至博采

二風陰淫上而不通於氣

三、某課使用以修理及反

四
卷之二